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24 年度，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全体监事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对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恪尽职守、积极有效地行使职权，勤勉尽责地开展监事会各项工作，对公司各项重大事项的决策程序、合规性进行了监察，对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进行了检查，对公司财务状况和财务报告的编制进行了审查，对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务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提供必要的保障。现将 2024 年主要工作分述如下：

一、报告期内监事会的工作情况

公司监事会在本报告期共召开监事会会议七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4 年 3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计提 2023 年度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4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监事 3 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4年6月24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利润分配预案》。

（四）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4年8月9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关于孙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五）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4年8月26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六）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24年10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七）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24年12月17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二、监事会对2024年度公司有关事项的意见

2024年度，公司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从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和中小股东权益出发，认真履行监事会职能，对公司的资产运作、经营管理、财务状况以及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等方面进行全面监督，经认真审议一致认为：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对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事项、董事会对股东大会决议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规范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等进行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各次董事会决策程序合法，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基本

健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时无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利益和侵犯股东权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的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定期报告、财务状况、财务管理和经营成果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公司财务制度较为健全、运作规范，执行《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等法律法规的情况良好。公司的定期报告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 2024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进行了监督和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和交易定价等方面有不规范或违法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违规对外担保，无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资产置换，也无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对公司内部控制的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真审阅公司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查阅公司内部控制等相关文件。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2024 年度，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遵循内部控制的基本原则，按照公司的实际情况，对相关制度进行完善，进一步健全、完善内控制度。《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六）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公司按相关规定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在公司发布重大事项公告、定期报告等情况下均对信息知情人做登记备案。

（七）检查股东大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进行了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 2024 年度能够认真执行股东大会的有关决议，未发现有损害股东利益的行为。

三、2025 年度工作计划

2025 年，监事会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政策法律的规定，履行对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财务进行监督的职责，使其决策合理、经营规范、合法合规、高效运行。针对生产、经营中出现的问题，提出建议和意见，督促相关部门尽快纠正和整顿，监督检查财务部门合法合规按章办事。同时加强学习企业管理、企业会计，审计、金融等方面知识。在工作中锻炼提高认识，以便更好地为企业服务，加强合规运营。

万马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十四日